

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清市监提案字〔2025〕8号

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政协清河县第十届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第132号提案的答复

陈小萍委员：

你好！你在政协会上所提的《关于加强清河县超市食品安全管理的建议》已收悉。首先，衷心感谢你对清河县超市食品安全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超市食品安全关系全县人民群众的身体和社会稳定，你提出的建议针对性强、具有重要现实意义。经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研究，结合当前监管工作实际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已开展的工作及成效

（一）完善准入与追溯体系

依法落实食品经营许可审查，对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和经营条件的商户一律不予准入。严格实施进货查验制度，要求供应商提供许可证、合格证明等文件，建立追溯系统。

（二）强化日常监管

对超市食品安全分级管控，对安全风险较大的食品经营单位加大巡查力度，填写巡查表。

（三）提升人员专业能力

定期开展从业人员健康检查与食品安全培训，推行分级考试认证制度，强化主体责任意识。

（四）构建共治格局

建立举报奖励机制，鼓励消费者参与监督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针对你提出的建议，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：

深化专项整治。开展假冒伪劣专项行动，重点打击三无、过期、食品添加剂滥用等问题，建立“黑名单”制度并公示典型案例。

再次感谢你的宝贵建议！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持续以高标准、严要求落实监管责任，筑牢食品安全防线。欢迎你继续监督指导，共同守护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

2025年6月10日

领导签发：



联系人及电话：任宪良 13931925025